

咨询评估委托协议书

编号：豫发改评估[2026]68号

甲方：河南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

乙方：京咨华夏（北京）规划咨询有限公司

甲方委托乙方组织对农作物种质资源品种综合鉴定平台项目、黄淮海生猪基因挖掘与种质创制平台项目（2512-000000-20-01-692034、2512-000000-20-01-445364）项目（事项）进行可行性研究报告评估（审）。乙方应根据《河南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投资咨询评估管理办法》（豫发改投资（2023）172号）要求保质保量完成咨询评估任务，并于2026年4月2日之前向甲方（主办处室）提交评估报告3份。按插入法计算，本次咨询评估服务采购费用4.4万元，由甲方从省财政预算内资金中安排。甲方自收到乙方提交的咨询评估报告、出具的发票和其他财政资金支付必需的材料之日起60日内完成资金支付手续。甲乙双方及其工作人员均不得以任何名义向所评估项目（事项）单位收取任何费用。如乙方咨询评估质量考核结果为较差，甲方不予支付咨询评估费。本协议未尽事项，甲乙双方根

据《河南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投资咨询评估管理办法》（豫发改投资（2023）172号）协商解决。



2026年3月19日



2026年3月19日

备注：1.项目（法人）单位及联系人、联系电话：河南省农业科学院农作物种质资源研究所等、河南省农业科学院畜牧研究所、李会勇、邢保松、13676953515、13939023379

2.评估对象的编制单位名称、联系人、联系电话：重庆同丰工程管理咨询有限公司、河南省农业科学院畜牧研究所、朱兴伦、邢宝松、18037323935、13939023379

3.省发展改革委主办处室联系人、联系电话：魏博宇、69691421